



溪床、近海溺水多

牢記叫叫伸拋划



資料來源：nounews 今日新聞

時序進入炎熱夏季，民眾喜愛到戶外戲水，內政部消防署統計 1 月至 6 月起，已經發生 18 起戲水溺水事故，造成 9 人死亡，因此將於 4 月至 9 月例假日列為重點時段，要求各級消防機關加強水域救援能力，部分縣市規畫輪班駐點勤務，以降低水域意外事故發生。

內政部指出，溺水事故地點每年皆以「溪河」及「海邊」占最多數。建議民眾應慎選有救生員的安全水域，以及符合標準的游泳池，不要貿然到不明地形、溪流、河川、湖泊等地玩水。

除此之外，內政部統計，溺水原因中的戲水所占比例，僅次於自殺及浮屍，而且就溺水者身分分析，以社會人士最大宗，其次為學生。內政部推測，民眾到溪流、海邊嬉戲玩水時，忽視警告禁制標語，或是缺乏正確的戲水觀念，導致溺水意外事件頻傳。

在溺水原因中，自殺和浮屍分別為 22.6%和 21%，而戲水則是列居第 4 名，為 11.4%。

內政部提眾，如發現有人溺水，應採行救溺 5 步驟：叫、叫、伸、拋、划。「叫」大聲呼救；「叫」呼叫 119、118、110、112；「伸」利用延伸物（竹竿、樹枝等）；「拋」拋送漂浮物（球、繩、瓶等）；「划」利用大型浮具划過去（船、救生圈、浮木、救生浮標等）

為配合相關水域管理機關保障民眾生命安全，除已函頒「106 年加強水域救援能力指導計畫」，更將 4 至 9 月例假日列為重點時段，要求各級消防機關加強水域救援能力。

臺中市政府建設局政風室提醒您：

選擇合法、有救生設備和人員的戲水地點，避免跳水等危險行為，而湖泊溪流落差變化大，要格外小心，並隨時注意同伴狀況、避免落單，下水前先暖身，不要在水中嬉鬧，身體疲累時最好避免游泳，也要避免長時間泡水而失溫，氣候不佳時絕對不要至戶外戲水。

